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11 年 4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視訊會議

三、主席：陳家蓊局長（沈副局長 09：00-09：20 代） 紀錄：楊靜琴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沈榮銘	胡曉嵐	倪永祖	張雅惠	黃蕙庭	石春霞 (請假)
林昆華 (請假)	吳雅鳳	周淑蕙	陳錦慧	許聖倫	朱大成
賴順釗	游素蘭	楊蜀娟	許峻華	黃燕芬	陳怡伶
李孟聰	王月蕊	劉慶安	蔡育瑛		

五、頒獎：表揚 111 年 4 月份即時獎勵獲獎團隊

本月即時獎勵計有自製「酒品廣告 勿忘警語」宣導影片（菸酒暨稅務管理科）、修正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（公產管理科）、臺北市政府合署辦公計畫（公產管理科、非公用財產開發科）、推動財產管理系統改版作業團隊（資訊室、公產管理科、非公用財產管理科）、110 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績優團隊（人事室）等 5 個團隊，感謝同仁辛勤付出。

六、前次局務會議指示事項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七、本局權管法規及辦理中央法規變動檢視情形

主席指示：洽悉。

八、業務報告事項

- (一) 請各科室執行居家辦公須以不影響業務正常運作為原則，股長以上人員與其第一職務代理人不得同時居家辦公；請科室主管宣導同仁，居家辦公者於上班時間執行職務時，應將辦公室桌機門號設定跟隨至行動分機，以即時聯繫。
- (二) 請金融管理科持續控管信義區公所設定地上權案點交土地進度，並即邀集台電公司研商列管電纜線施工進度。
- (三) 請金融管理科加速完成設定地上權實施要點之修正，並彙整產業發展局青創基地需求評估向秘書長報告。
- (四) 非公用財產管理科業依面積篩選無租占列管之非公用土地，請先安排局內會議研商已整理之土地，以確認是否有利後續活化，再滾動式修正篩選方式。

九、散會（上午 11 時 45 分）